AUG052024_09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由：33070339 日期：2024年8月5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软件开发人员，寻求以拥有高等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能力个人的身份获得基于就业的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豁免该分类所附带的职位邀请要求。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不符合EB-2分类资格，且未证明豁免所需职位邀请（因而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此事现由我们审理。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的举证责任。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为符合EB-2签证分类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是拥有高等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的个人。该法第203(b)(2)(A)条。

如果申请人证明其符合基础EB-2分类资格，则必须进而证明其值得行使自由裁量权，豁免职位邀请要求，以符合“国家利益”。该法第203(b)(2)(B)(i)条。虽然法规和相关条例均未定义“国家利益”一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提供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分析框架。Dhanasar指出，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行使自由裁量权，[1] 在申请人证明以下各项时批准国家利益豁免：

1 参见 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加入第九、第十一和哥伦比亚特区巡回法院（以及第三

- 拟议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推进其拟议事业；以及
- 权衡之下，豁免职位邀请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同上。

二、分析

在回应审理主任补充证据要求时提交的职业计划和陈述中，申请人表示他打算作为全栈软件开发人员为美国金融机构工作，通过实施现代软件解决方案来现代化活动、减少环境影响、提高运营生产力、增加收入并扩大业务增长。

A. EB-2分类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不符合以拥有高等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能力个人的身份获得EB-2分类的资格。由于基于下文所述理由申请人不符合国家利益豁免资格，我们不审理并在此保留对其EB-2分类资格的认定。参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 法院和机构无需对结果所不需要的问题作出认定 ”）；另参见 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 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在上诉中审理替代性问题）。

B. 国家利益豁免：实质价值与国家重要性

Dhanasar分析框架中评估国家利益豁免的第一项要件是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该要件侧重于该个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同上。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同上。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其拟议事业的实质价值。我们不同意。申请人充分描述了其拟议事业，并提交了关于金融技术在美国重要性的证据。申请人已证明其拟议事业具有实质价值。

审理主任还认定申请人未证明其拟议事业的国家重要性。在确定拟议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我们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同上。该考虑可包括拟议事业是否具有雇用美国工人的重大潜力（特别是在经济萧条地区）、是否具有其他重大积极经济影响、是否在该领域具有国家甚至全球影响，或表明国家重要性的其他更广泛影响。同上，第889-90页。审理主任认定

在一份未公布的决定中）得出结论，即USCIS批准或否决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本质上属于自由裁量性质。

申请人未证明其拟议事业将在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层面上对其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施加了比优势证据更严格的证明标准，并“ 错误适用了法律 ”。申请人未具体说明审理主任适用了什么证明标准，以及审理主任决定的哪些部分表明其适用了更严格的标准。申请人也未指明审理主任错误适用了什么法律，以及审理主任决定的哪些部分不正确。对记录的重新审查显示，审理主任关于国家重要性的认定没有错误。

申请人进一步主张其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因为它“ 旨在帮助金融机构的[信息技术]IT系统，这被白宫视为关键和新兴技术 ”。申请人提交了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2022年关键和新兴技术清单更新》报告的副本，其中包含金融技术。申请人还提交了《改善国家网络安全行政命令》的摘要。然而，我们对国家重要性的评估并不侧重于某一领域的重要性，而是“ 侧重于外籍国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 ”。同上，第889页。在此，申请人未证明其拟议事业将超出其潜在雇主或客户的范围，对金融技术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参见同上（解释“ 我们寻找更广泛的影响 ”）。

申请人声称其提交了证明其拟议事业国家重要性的证据。除商业计划和陈述外，申请人还提交了同事的推荐信，这些信件赞扬其专业成就，但未讨论其具体的拟议事业。例如，V-D-S- [2] 描述了申请人为I I成功开发软件，并表示申请人“ 能够精湛地 ”为美国金融机构从事全栈软件开发人员的工作。R-E-M-M-赞扬申请人在I I I I的工作，并肯定他将成为“ 对美国金融机构有价值的专业人士 ”。M-L-C-O-赞扬申请人在LJ的成功工作，并表示相信他将成为“ 任何雇用其服务的公司IT部门的绝佳补充 ”。B-Y-A-也赞扬申请人在D的成就，并表示他“ 完全合格 ”担任美国金融机构的全栈软件开发人员。虽然这些作者赞扬申请人过去的工作并对其在美国职业中取得成功的能力表示信心，但他们并未具体涉及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及其对金融技术领域的任何影响。

申请人还提交了一封来自B-D-W-教授的信，该教授是 的计算机科学、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教授，其意见认为申请人符合国家利益豁免资格。B-D-W-列举了软件开发的益处，并讨论了金融技术、数字化转型和IT咨询行业的重要性。他得出结论，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具有雇用美国工人的重大潜力、其他重大积极经济影响，并将广泛增进社会福利。除了从事金融技术、数字化转型和IT咨询行业的工作外，B-

2 我们使用首字母缩写以保护所提及个人的隐私。

D-W-未具体说明申请人的工作将如何超出其潜在雇主或客户的范围，产生重大经济影响并增进社会福利。

B-D-W-还指出，申请人的拟议事业与联邦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STEM）倡议相一致。申请人提交了一份关于拜登-哈里斯政府吸引STEM人才、增强我国经济与竞争力行动的情况说明书。我们认识到STEM领域进步的重要性，以及拥有STEM学位的人员在促进此类进步中的关键作用。6 USCIS Policy Manual F.5(D)(2)，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然而，“ 在所有案件中，证据必须证明STEM事业既具有重大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同上。除了在STEM领域工作之外，B-D-W-并未确立申请人拟议事业的潜在预期影响。参见Dhanasar，26 I&N Dec. at 892（指出Dhanasar提交了具有证明力的专家信函，描述了其具体研究与美国战略利益相关的重要性）。

申请人还提交了关于美国IT咨询市场和金融技术的文章。同样，我们对国家重要性的裁定并不侧重于某一领域的重要性，而是“ 侧重于外国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 ”。同上 at 889。这两篇文章均未提及申请人，也未讨论其拟议事业对IT咨询市场和金融技术的潜在预期影响。参见同上（解释我们在评估国家重要性时考虑拟议事业的潜在预期影响）。在Dhanasar中，我们认定申请人的教学活动未达到具有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因为这些活动不会对其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同上 at 893。在此，申请人未能确立其拟议事业将充分延伸至其潜在雇主或客户之外，以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水平对其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

总之，相关证据证明了申请人在其领域内拟议工作的重大价值，但未能确立其具体拟议事业的国家重要性。因此，他不符合Dhanasar框架的第一项要件。

B. Dhanasar框架的其余要件

由于该问题对申请人的上诉具有决定性，我们拒绝审理并在此保留对其是否符合Dhanasar框架第二项和第三项要件资格的裁定。参见INS v. Bagamasbad，429 U.S. at 25；另参见Matter of L-A-C-，26 I&N Dec. at 526 n.7。

III. 结论

申请人未能确立其拟议事业的国家重要性，不符合Dhanasar分析框架的第一项要件。因此，他未能证明其有资格或理应作为自由裁量事项获得国家利益下的职位offer要求豁免。

裁定：上诉被驳回。